

证券代码：872211

证券简称：润和催化

主办券商：东北证券

润和催化剂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召开方式为：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11 月 1 日 14:00-17:0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2211	润和催化	2022年10月26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上海市浦东新区万祥镇宏祥北路83弄（万祥标准厂房区西门）36栋4楼润和科华催化剂（上海）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润和催化剂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

为促进公司主营业务发展,扩大公司业务规模,增强公司盈利能力和抗风险能力,公司拟向成都深高投中小担创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国彤创丰润和创业投资基金、浙江皇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高新投创业投资有限公司、首正泽富创新投资(北京)有限公司、王马济世、乐山市五通桥区发展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广东云资本实业投资有限公司、浙江省岱山开投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佛山晟景二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嘉兴毅安材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等11名认购对象定向发行股票,本次拟发行股票44,781,814股,每股5.5元,本次股票发行均为以现金方式认购,共计募集资金246,299,977元,将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偿还银行贷款及项目建设。若因本次股票发行而需按照国有资产管理相关规定履行评估、备案程序的,提请相关各方及时履行,公司将积极予以配合。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卓润生先生将与本次11名发

行对象分别签署《股东协议》，该协议包含股份回购安排等特殊投资条款。

（二）审议《本次股票发行现有股东不做优先认购安排的议案》

为明确本次定向发行对现有股东的优先认购安排，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润和催化剂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定向发行对现有股东不做优先认购安排，现有股东不享有优先认购权。

（三）审议《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及补充协议的议案》

鉴于公司拟进行股票定向发行，公司拟与发行对象就本次股票发行的相关事宜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协议的具体内容详见附件。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卓润生先生将与本次 11 名发行对象分别签署《股东协议》，该协议包含股份回购安排等特殊投资条款。

（四）审议《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拟签订<募集资金专户监管协议>的议案》

为加强对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监管，公司本次定向发行将严格按照规定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将在本次发行认购结束后与主办券商、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三方监管协议，对于用于项目建设的募集资金，公司将以归还借款形式注入公司全资子公司润和催化材料（浙江）有限公司后，与主办券商、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四方监管协议。公司将切实履行相应决策监督程序、风险控制措施及信息披露义务。

（五）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顺利完成本次股票定向发行工作，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及《润和催化剂股份

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与本次股票定向发行有关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与股票定向发行对象签订相应的股份认购协议，并可根据股票定向发行需要，对股份认购协议进行变更、补充、终止、解除；

（2）签署与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相关的合同、文本；

（3）向主办券商及上级主管部门递交与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相关的申请材料并准备相关报审工作；

（4）向上级主管部门（包括但不限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等）递交与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相关的申请文件并办理相关手续；

（5）本次股票定向发行完成后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相关事宜；

（6）办理与本次股票定向发行有关的其他事宜；

授权的有效期限为：自股东大会通过批准授权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六）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股票发行后的股本变化情况，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将修改《公司章程》的相关条款。

（七）审议《关于公司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为进一步提升公司研发能力，提高公司在催化剂产业的核心竞争力，公司拟在山东省烟台市龙口市设立一家全资子公司润和石化新技术研究院（龙口）有限公司（暂定名，最终以工商注册为准），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00 万元，其中公司出资人民币 5,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00%。

公司最近 12 个月累计对外投资情况（已经按公司章程和相关规则履行股东大会审议程序的，不再纳入相关计算范围）：

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19 日投资设立了全资子公司润和俊林环保新材料（山东）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00 万元，其中公司认缴出资人民币 5,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00%。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4 日对全资子公司成都市润和盛建石化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增资 900 万元，增资后，成都市润和盛建石化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1000 万元人民币。

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9 日投资设立了全资子公司润和催化剂（山东）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0 万元，其中公司认缴出资人民币 5,1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51%。

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4 日投资设立上海润和盛建石化工程技术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00 万元，公司认缴出资人民币 5,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00%。

本次在龙口设立全资子公司后，公司最近 12 个月累计对外投资金额为 21,000 万元（已经按公司章程和相关规则履行股东大会审议程序的，不再纳入相关计算范围）。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一）、（六）；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及复印件；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2. 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

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

3. 其他组织股东由其主要负责人出席会议的，主要负责人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加盖单位印章的组织机构营业执照复印件、主要负责人证明书；由主要负责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加盖单位印章并由主要负责人签署授权委托书、主要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单位印章的组织机构营业执照复印件。

(二) 登记时间：2022 年 11 月 1 日 9:00-12:00

(三) 登记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万祥镇宏祥北路 83 弄（万祥标准厂房区西门）36 栋 4 楼润和科华催化剂（上海）有限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会议联系方式：1、联系人：贾焱萍；2、联系电话：17738891120；3、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万祥镇宏祥北路 83 弄（万祥标准厂房区西门）36 栋 4 楼润和科华催化剂（上海）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 会议费用：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润和催化剂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润和催化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0 月 17 日